

## 環境部 書函

地址：100211 臺北市中正區潮州街 2 號  
聯絡人：鄭秋萍  
電話：(02)2370-5888#30314  
電子信箱：cpcheng@moenv.gov.tw



受文者：法務部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5月21日  
發文字號：環部授循字第1156111341號  
速別：普通件  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  
附件：二手袋募集箱申請表 (1156111341-0-0.odt)

主旨：為持續擴大袋類資源循環利用，本部建置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，邀請貴機關（公司）加入並協助推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部115年5月11日環保綜字第1151029201號書函檢送「永續長聯盟115年研商會議」紀錄（諒達）辦理。
- 二、考量市場、市集等場域購物用塑膠袋使用量大，為引導減少使用，本部參考建國假日花市減塑示範之推動經驗，於本年3月啟動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(<https://sup.moenv.gov.tw/rebag>)，期將各界閒置之紙袋或環保袋等隱形資源，提供予有購物提袋需求者使用，以減少使用塑膠提袋。
- 三、基此，倘貴機關（公司）可發起募集二手袋活動（僅內部或亦可對外募集者），均歡迎填寫「二手袋募集箱申請表」並回覆（傳真或電郵均可，詳附件），以索取日前正隆股份有限公司響應政策，以百分之百廢紙製作之限量二手袋募集紙箱（將依回覆順序提供，發完即止）。



法務部 1150521



11500117750

四、另貴機關（公司）或有關（所屬）機關/單位若有販售商品，而有購物提袋需求者，亦歡迎至旨揭平台登錄為「需求端」，以利後續由平台媒合提供二手袋，共同從源頭減塑，協力促成環境永續。

五、倘對於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推動有任何諮詢，可聯繫本案專案人員：洪先生（聯絡電話：02-2370-5888分機30318）或委辦單位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：郭小姐（聯絡電話：02-2784-9899分機529）。

正本：內政部、外交部、國防部、財政部、教育部、法務部、經濟部、交通部、勞動部、農業部、衛生福利部、文化部、數位發展部、運動部、國家發展委員會、國家科學及技術委員會、大陸委員會、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海洋委員會、僑務委員會、國軍退除役官兵輔導委員會、原住民族委員會、客家委員會、行政院公共工程委員會、行政院主計總處、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、中央銀行、國立故宮博物院、中央選舉委員會、公平交易委員會、國家通訊傳播委員會、中央造幣廠、中央印製廠、臺灣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土地銀行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國輸出入銀行、臺灣菸酒股份有限公司、財政部印刷廠、台灣電力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中油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糖業股份有限公司、台灣自來水股份有限公司、中華郵政股份有限公司、國營臺灣鐵路股份有限公司、臺灣港務股份有限公司、桃園國際機場股份有限公司、中央存款保險股份有限公司

副本：正隆股份有限公司、環境部綜合規劃司、康城工程顧問股份有限公司、本部氣候變遷署、環境管理署、化學物質管理署、國家環境研究院

電 子 文 章  
交 換 章 2025/05/21  
11:31:58

## 袋袋箱傳-二手袋募集箱申請表

機關名稱		單位名稱	
聯絡人		聯絡電話	
電子信箱			
二手袋募集箱	需求量	(原則1只，若超出請說明原因，以供調度參考)	
	取得方式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取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配送(請填寫配送相關資訊)	
		(自取不需填寫以下欄位) 配送時間(請勾選):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/1(一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/4(四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6/8(一) (原則雙北市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(將聯繫安排貨運寄送)	
		配送地址	
	擺放位置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大廳/民眾服務台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茶水間/休息區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<u>請說明</u>	
募集後流向	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至環境部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登錄為供應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自行尋找需求端* <sup>1</sup> 需求端 <u>(全稱)</u>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: <u>請說明</u>	
是否開放民眾捐贈二手袋* <sup>2</sup>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機關/單位用印 (本表請加蓋機關/單位正式印章後回傳)	

\*備註：

1. 如自行尋找需求端，機關(供應端)及需求端皆須完成「袋袋箱傳-二手袋循環平台」(網址 <https://sup.moenv.gov.tw/rebag>)登錄，若需求端不熟悉相關流程，可轉由資源循環署協助輔導。
2. 若選擇「是」，請於二手袋循環平台的「我有閒置提袋」填寫創辦募集活動，將依本表單填寫的擺放位置，登錄於平台供給民眾查詢。
3. 請於115年5月29日(星期五)下午5時前，以電子郵件或傳真方式回覆本署。永續消費回收組 洪先生，電子郵件信箱：kangaroo9710218@camec.com.tw，傳真號碼：02-2370-4222。
4. 募集箱為紙製放置位置需注意防水防潮。